2018年度

信阳市浉河区总工会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总工会概况

1. 部门职责
2.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Excel表格形式）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总工会概况

1. 部门职责

1.以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为指导，按照全国总工会、省总工会、市总工会和区委确立的工会工作指导方针和任务，围绕大局，结合我区实际，指导全去工会工作。

2.贯彻执行全国总工会和省、市、区总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依照法律和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履行“维护、建设、参与、教育”等社会职能，开展工会各项工作，领导区总工会直属单位的工作。

3.依法代表和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对有关职工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研，向区委、区人民政府和上级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情况、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措施和制度的制定，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依据工会理论、政策，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管理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贯彻执行情况；研究指导工会组织自身改革和建设，负责指导、帮助未建立工会组织的单位和改制企业建立工会组织，指导基层工会组织职工参与企事业和机关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

5.协助区委做好各级工会领导班子和工会干部管理工作。制定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并组织监督落实。

6.动员和组织全区职工积极参加改革和建设。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做好区以上劳模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负责各级劳模、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管理工作。

7.依照工会法规，负责收缴、管理、使用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管理工作；组织县工会经审会对本级工会、所属单位、基层工会收、管、用的审查监督工作。

8.承办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浉河区总工会本级内设办公室、经审办、女工部、财务部、组宣部、生活保障部、民管部;下属事业单位3个，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1个:信阳市浉河区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公益二类事业单位2个：信阳市职工学校、信阳市工人文化宫。

核定编制数9名，其中行政编制8人，工勤人员1人 ，实有人数16人，行政编制13人，工勤编制3人。事业编制7人（财政拨付）。区工会部门预算实有人员23名，其中在职人员23名，退休人员13名。

纳入信阳市浉河区总工会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决算和所属单位决算在内的汇总决算。

第二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总工会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32.8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1.68万元，下降11.1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工资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合计332.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2.8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332.82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支出合计332.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2.82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32.8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1.68万元，下降11.1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工资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2.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1.68万元，下降11.1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工资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2.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43.93万元，占73.2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7.76万元，占11.3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15.03万元，占4.52%；住房保障（类）支出16.1万元，占4.84%；其他（类）支出20万元，占6.01%。

**（三）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32.82万元，支出决算为332.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93.93万元，支出决算为19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0.86万元，支出决算为1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6.9万元，支出决算为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03万元，支出决算为1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6.1万元，支出决算为1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其他支出（项）其他支出（项）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2.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59.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保持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2018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保持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18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18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8年度未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项目绩效。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绩效。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主要是办公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8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1. （Excel表格）

信阳市浉河区总工会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